

明中叶安南籍宦官王谨事迹考述

*Wang Jin: A Eunuch of Annamese Origin
in the Mid Ming Dynasty*

【美】陈学霖

Chen Xuelin

内容提要:

本文钩稽史志，考述活跃于明中叶的安南籍宦官王谨的事迹。谨本名陈芜，原出安南大族。永乐五年张辅奉成祖命进军安南，携回十数俊秀幼童返京选为宫廷阉侍，芜为其中之一，同伴显名者有范同、阮安、阮浪数人。芜始侍宣宗于东宫，及即位，升太监，以随驾征讨汉王高煦著功，获赐姓名“王谨”（意为“谨顺王事”）并御书四范金图书，又获赠两夫人及养子一官。宣德五年奉命从征西陲曲先卫平乱；八年，郑和末次下西洋舰队回还，又往太仓封船及检验货物。宣宗卒后，谨继侍英宗，正统十三年底与太监曹吉祥提督神机铳炮，参与征剿福建反贼邓茂七党羽。次年七月，英宗出征蒙古也先在土木堡兵败被掳，谨侍代位皇弟朱祁钰（景帝）代位，以奉承册立其子见济为皇太子得恩宠，景泰中在南京去世时获皇室厚赠，内臣鲜有出其右。谨晚年皈依释门，尤热衷藏传佛教，与青海岷州高僧班丹扎释过从，曾为撰《西天佛子源流录》一书，但不传，其在南京中城之居所身后改为承恩寺。

关键词:

王谨（陈芜） 安南籍宦官 明成祖 明宣宗 明英宗 明景帝

ABSTRACT:

This is a biographical study of Wang Jin, an imperial eunuch of Annamese origin who flourished in the middle period of the Ming Dynasty. Originally known as Chen Wu, he was one of several castrated teenagers who entered the service of Emperor Chengzu as prisoners of war from Annam in 1407. Together with his companions Fan Tong, Ruan An and Ruan Lang, he rose to prominence under emperors Xuanzong, Yingzong and Jingdi. Chen endeared himself to Xuanzong as a confidant in punitive campaigns against his rebellious brother Zhu Gaoxu, and was awarded a bestowed name 'Wang Jin', meaning 'faithful to the royal cause'. With his new identity, Wang Jin pursued a prominent career as imperial representative, heading a military campaign against the rebels from the western Quxian Guard in 1430, and inspecting the flotilla and cargoes of the returned voyage of Zheng He's seafaring mission in Taicang in 1433. Under Yingzong, he supervised a firearm unit in a punitive campaign against the rebellious bandit leader Deng Mouqi in Fujian in 1448, and, after Yingzong's capture by the Oirat Mongols at the Battle of Tumupu in the following year, he courted the replacement emperor Jingdi by supporting his son as heir apparent. As a result, when he died in Jingdi's reign, he was given sumptuous posthumous awards, far exceeding any other eunuch of his time. In later years, Wang Jin embraced the Buddhist faith, particularly Tibetan Buddhism, and became a disciple of the eminent Tibetan head priest dpal ldan bkra shis from Minzhou in Qinghai. He had composed a treatise titled Xitian Fozhi Yuanliu Kao extolling his master's religious teaching, and his former residence in Nanjing was converted to a monastery known as Cheng'en Si after his death.

KEY WORDS:

Wang Jin (Chen Wu); eunuchs of Annamese origin; Ming Chengzu; Ming Xuanzong; Ming Yingzong; Ming Jingdi.

明太祖朱元璋即帝位(1368—1398在位)后,即大量征用阉人,建立宦官制度为其内廷服务,详见《祖训录》及修订的《皇明祖训》。从记载所见,太祖征用的阉人不少来自域外民族,如蒙古、女真及朝鲜等,时称“火者”,泰半为元朝内廷旧属,而少数为高丽国王进贡。太祖常肆遣送此类阉宦为出使藩国的特使,特别是以原籍三韩的宦官出使高丽,时称“入朝”或“还乡”使者,为成祖以后诸帝以宦官出使藩国开先河¹。洪武朝甚少安南籍阉宦,至成祖永乐朝(1403—1424)伊始,内廷始大量吸纳安南幼童为宦官,后者由是在以后数朝占据相当势力,与朝鲜籍的宦官分庭抗礼,各自为人主作出种种服务,对内外政局有重要的影响。

按永乐朝出现安南籍阉宦,始于成祖用兵安南,而其原因为权臣黎季犛(约1335—约1407)于建文元年(1399)弑废当朝陈王帝昺。季犛篡夺后更姓名为胡一元,名其次子汉苍为胡奎,翌年(1400)立奎为太子,自己称帝,国号大虞,旋传位于其子,自称太上皇同听政。成祖既承大统,以即位诏告其国。永乐元年(1403)胡奎遣使奉表朝贡,诳称前王陈日烺(按即裕宗陈暲[1341—1369在位])病卒无嗣,己为其甥,众人推举署理国事,请赐封爵。成祖廉访未察有异,于是诏命册封奎为安南国王。然翌年八月,故王陪臣裴伯耆逃来中国,向明廷揭发黎季犛、苍父子叛逆,

言应复立陈氏之后,继而老挝又送日烺弟陈天平至京哀懇,自称为陈氏唯一生还之后裔,恳请“迅发六师,用享天讨”。三年(1405)正旦,胡奎使者来朝贺,因请与二王对质,真相由是大白。成祖闻讯随命御史李琦等前往敕责,胡奎即遣使诣阙谢罪,然狡辩未尝僭号改元,请迎陈天平回归奉为安南国主,并退还所侵边地。朝廷不虞有诈,允许所请,遂遣行人往谕胡奎,并命广西總兵都督黄中等领兵五千,护送陈天平回国。不料越年(1406)三月,明军至安南境未久,胡奎伏兵邀劫天平,黄中等败还。成祖闻讯震怒,与成国公朱能(1370—1406)等策谋,决意征讨安南,弔民伐罪。七月,命能及新城侯张辅(1375—1449)等督师南征,能未几卒,辅代为统帅,入安南传檄一元父子二十大罪。大军分道进兵,势如破竹,所至皆捷,连下东都及西城,黎氏父子逃遁于海,至五年(1407)五月为明军所擒,交人遂降。安南平后,群臣上耆老言称已无陈氏之后,请设郡县,于是改安南为交趾,安南由是重入中国版图,至宣宗(1426—1435在位)宣德二年(1427)底始撤军弃置²。

永乐五年二月癸巳,成祖在得悉大军已击败黎氏父子之后,即下勅张辅等,谓:“师克安南之日,其境内才德贤智之士,及有一善可称,一艺可用者,广为询问,悉以礼遣送赴京”。因此,张辅等在九月乙卯,赍露布献黎季犛父子以下之俘虏至南京之后,继于癸

1 参黄彰健:《论〈皇明祖训录〉所记明初宦官制度》,收入氏著:《明清史研究丛稿》页1—30,台湾商务印书馆,1977年;及陈学霖:《洪武朝朝鲜籍宦官史料考释》;《海寿—永乐朝一位朝鲜籍宦官》、《宣宗朝朝鲜选妃与明鲜政治》,收入氏著:《明代人物与史料》页77—123、125—166、167—203(香港中文大学出版社,2001年)。关于明初诸帝以宦官从事外交,参孙卫国:《论明初的宦官外交》,《南开学报》1994年第2期,页34—42。

2 明初用兵安南及设置郡县经过,详张辅等监修:《明太宗实录》及《明宣宗实录》(1962年)有关记载;摘要见赵令扬、陈学霖等编辑:《明实录中之东南亚史料》上、下册香港学津出版社,1967、1976年。又见张廷玉等纂修:《明史》卷三二一《外国传二·安南》,页8309—8326,中华书局,1974年;谷应泰:《明[朝]史纪事本末》卷二二,《国学基本丛书》本,上海商务印书馆,1936年。明人著述主要为丘濬:《平

定交南传》、《安南传》,收入沈节甫编辑:《纪录汇编》卷四七、四八—四九,上海商务影万历四十五年[1617]刻本,1938年。近人研究可参山本达郎:《安南史研究》第二编《明の安南征略》,东京山川出版社,1950年;Jung—pang Lo,“Intervention in Annam: A Case Study of the Foreign Policy of the Early Ming Government,”*Tsinghua Journal of Chinese Studies*, 8.1—2 (August 1970, pp. 154—82;及郑永常:《论明成祖出兵安南及郡县其地的问题》,〔台湾成功大学〕《历史学报》第十九期(1993年12月),页143—178。其他论著从略。黎季犛传见Emile Gaspardone,“Le Qui—ly,”*Dictionary of Ming Biography*, 1368—1644 (DMB), eds. L. Carrington Goodrich and Chaoying Fang (New York: Columbia University Press, 1976), vol. 1, pp. 797—801。朱能传见:《明史》卷一四五,页4085—4086。张辅传见:《明史》卷一五四,页4219—4224;及Wang Gungwu,“Chang Fu,” DMB, vol. 1, pp. 64—67。

西遣送交趾诸色工匠七千七百人。至十月丁亥又奏：“访擧交趾郡县怀才抱德、明经能文、博学有才、聪明正直、孝弟力田、贤良方正、练达吏事、明习兵法及材武诸色之人凡九千人，陆续遣送赴京。”¹当时安南之精英技艺长才几乎为明军一网打尽俘送至京师为朝廷使用。

永乐、宣德宦史可能出于忌讳，并无报导张辅在安南掳掠童男献上。此事略见安南史官吴士连纂《大越史记全书》卷八，汉苍开大四年（宗永乐四年 [1406]）十二月条，记载明军攻陷东都（今越南河内）大肆掠夺的情况：“明人入东都，掳掠女子玉帛，会计粮储，分官办事，招集流民，为久居计，多阉割童男，及取各处铜钱，驿送金陵。”²为此一安南沦陷中国的悲惨事件留下仅有史料。明人后来编写的安南史籍及清修《明史·安南传》俱未道及其事，但《明史》于《宦官传》收录数名安南籍阉宦短传如下³：

范弘，交趾人，初名安。永乐中，英国公张辅以交童之秀美者还，选为奄，弘及王瑾、阮安、阮浪等与焉。占对嫺雅，成祖爱之，教令读书，涉经史，善笔札，侍仁宗东官。宣德初，为更名，累迁司礼太监，偕（金）英受免死诏，又偕英及御用太监王瑾同赐银记。正统初，英宗眷弘，尝目之曰蓬莱吉士。十四年从征，歿于土木，丧归，葬香山永安寺，弘建也，而瑾至景泰时始卒。瑾，初名陈芜。宣宗为皇太孙时，朝夕给事。及即位，

赐姓名，从征汉王高煦还，参预四方兵事，赏赉累巨万。数赐银记曰“忠肝义胆”，曰“金貂贵客”，曰“忠诚自励”，“心迹双清”。又赐以两官人，官其养子王椿。其受宠眷，英、弘莫逮也。

此处采自明人撰述安南籍宦官传记，当为张辅师还，携回交童充当内侍的印证。范弘事迹不详，阮浪（？—1452）于景泰朝（1450—1457）任御用监少监，而阮安（又称阿留 [？—1453]）有巧思，善谋划，朝廷徵用为建筑北京城工程师，于永乐、正统（1436—1449）两朝之修建宫殿、城池、门楼立下显著功劳。宣宗赏识的另一安南籍宦官便是本文描述的王谨⁴。

王谨的基本传记出陈循（1385—1462）所撰墓志，循为永乐十三年（1415）进士，授翰林修撰，宣德朝进侍讲学士，正统时为翰林院学士，入文渊阁，典机务，景泰中进华盖殿大学士，遗著有《芳洲文集》十卷、《芳洲文集续编》六卷，收录不少为当代宦官闻人撰书墓志行状。据姚舜牧（1543—1627）撰《陈芳洲先生传》，陈循在正统十四年（1449）七月英宗出征瓦剌也先蒙尘之后，与安南籍内侍金英（1394—1456）及兴安（1389—1459）等运筹宫闱，扶持皇第邸王朱祁钰登基为景帝（1450—1456在位），显示其与此等外籍宦官关系甚密，因此在王谨身后为撰墓志⁵。此墓志及原碑已亡佚，幸为名宦作家叶盛（1420—1474）收录，刊于所撰《水东日记》始得知人论世。

1 张辅监修：《明太宗实录》卷六三，页903—904；卷六四，页911；卷七一，页988—992、997；卷七二，页1001，台北中央研究院历史语言研究所校勘，1962年。有关明成祖以来安南人迁移中国内地的史实，参张秀民：《明代交趾人在中国的贡献》、《明代交趾人移入内地考》，重刊于氏著：《中越关系史论文集》页45—47；77—79，台北文史哲出版社，1992年。

2 吴士连等编，陈荆和编校：《大越史记全书》上册，页483，东京东洋大学东洋文化研究所，1984年。

3 《明史》卷三〇四《宦官传》，页7771。此处基本史料出王世贞：《弇山堂别集》卷九〇《中官考一》页14下—15下，17上，台湾学生书局影万历十八年 [1590] 刻本，1965年。

4 范弘营建香山寺事见刘侗、于奕正：《帝京景物略》卷六，页230，北京古籍出版社，1982年。阮浪及阮安传记除见上注《明史》〈宦官传〉外，又见Hok—lam Chan, “Juan Lang”; “Juan An”, DMB, vol.1, pp.691

—692, 687—89。阮安事迹又见张秀民：《中越关系史论文集》，页47—53, 115—18, 119—129。又参陈绍棣：《明代杰出的建筑规模家阮安》，《学林漫录》7（1983年3月），页243—248。王谨略传见L.C. Goodrich and Hok—lam Chan, “Wang Chin”, DMB, vol.2, pp.1363—1364。

5 陈循传见《明史》卷一六八，页4513—4514。《芳洲文集》有万历二十一年（1593）刻本；影本收入《四库全书存目丛书》集部，台湾台南县庄严文化事业有限公司，1997年。《芳洲文集续编》有万历四十六年（1618）刻本，影本收入《续修四库全书》集部，上海古籍出版社，2002年。姚舜牧：《陈芳洲先生传》载《芳洲文集续编》卷首，页11—20。金英与兴安传见《明史》卷三〇四，页7769—7770。详陈学霖：《明代安南籍宦官史事考述——金英、兴安》，《香港中文大学中国文化研究所学报》新第7期（1998年11月），页45—85。

《日记》卷三四〈太监陈芜恩宠〉条综述其事迹云¹：

御用监太监陈芜，交趾人，永乐丁亥（五年）入内府。宣庙为皇太孙，芜在左右，既御极，即升太监，赐姓名曰王谨，字润德。又赐“肃顺”图书。武定州还，赐玉带、金鞍、廐马、金帛、宝楮。陈庐陵循志云，东夷、北虏、西戎、南蛮窃发，芜皆与征行，皆被重赐。又尝被赐诗章，及范金为图书四，曰“忠肝义胆”，曰“金貂贵客”，曰“忠诚自励”，“心迹双清”以赐之，且予两夫人及养子陈琳一官，令从其姓曰王春也。其景泰中疾，命太医官八人络绎贡御药往视，中官遗金帛饮饌、问安否不绝于道。既卒，官其族与其从者十二人，赐祭，赐帛，赐钞五十万缗，谓内臣恩宠鲜有出其右者。盖芜又有保抱王子之功，志祕不言也。中官之宠任，肇于文皇，如孟继诸人，可知自后益盛矣。尝记童稚时，芜过太仓，封西洋宝船，势张甚，此志祕所不具闻。芜性慈仁，而其下人则不可犯，此盖中官通病云。

后出明人史籍，如唐枢（1497～1574）《国琛集》、邓球（嘉靖十四年〔1535〕进士）《皇明泳化类编》、王世贞（1526～1590）《弇山堂别集·中官考》，徐学聚（万历十一年〔1583〕进士）《国朝典彙》及沈德符（1578～1642）《万历野获编》所记述王谨的事迹，都是转相沿用叶盛引录陈循撰的墓志²。不过墓志语焉不详，而且记事有缺漏，下面谨勾勒宣宗及英宗朝《实录》，及其他文籍有关记载加以补充。

一、关于王谨的出身及其见重于宣宗，叶盛《日记》言其本名陈芜，交趾人，陈氏为安南大族，芜于永乐丁亥（五年）入内府，可知系张辅在安南掳掠之幼童，抵南京内廷后遭阉割为寺宦，时年约十余岁。芜其后服侍皇太孙，太孙即朱瞻基，日后之宣宗，由是与未来皇帝发生密切关系。宣宗既登基（1425），即升陈芜为太监，随赐姓名曰王谨，字润德，又赐“肃顺”图书，芜其时大概不到三十岁。《日记》言“武定州还，赐玉带、金鞍、廐马、金帛、宝楮”，系指王谨从宣宗出征，平定汉王朱高煦于其藩府山东乐安反叛一事。高煦为成祖第二子，长兄高炽继父位为仁宗（1424—1425在位），高炽未几驾崩，遗诏以长子朱瞻基嗣立，是为宣宗，但遭高煦激烈反对，起兵造反，演成另一出叔侄争位以兵戎相见的悲剧。《宣宗实录》元年（1426）八月下载：“壬戌，朔，汉王高煦反……辛未，以高煦之罪告天地、宗庙、社稷百神，遂亲征……癸未，驻蹕乐安城南……改乐安城州为武定州……甲申，驻蹕乐安城南。遣官……祭告天地、宗庙、社稷。祝曰：‘比因高煦谋为不轨，以祖宗付畀之重，率师讨之。仰荷眷祐，事已平定，将以二十四日班师谨告。’遣太监孟骥、陈芜骢奏皇太后。”³朱高煦兵败被困京内，于宣德四年（1429）四月因刑致死。此处仍用陈芜一名，显示可能在平乱后始纪功，赐姓名曰王谨，其名有“谨顺王事”之意。至于宣宗以四范金图书赐之谅在其后。

二、《日记》继言，宣宗“且予两夫人及养子陈琳一官，令从其姓曰王春也”云云，似史无佐证，但祝允明（1461～1527）《野记》有一则史料。记云：“有李校尉者口奏宣庙爷爷诏求直言。臣不解文字，只口奏二事。其一云云，

1 叶盛：《水东日记》卷三四，页330～331，中华书局，1980年。参梁绍杰辑：《明代宦官碑传录》页1～2，香港大学中文系，1997年。

2 见唐枢：《国琛集》卷上，页156～157，上海商务印书馆，1937年；邓球：《皇明泳化类编》卷一二三，页1下～2上，台北国风出版社，1965年；王世贞：《弇山堂别集》卷九〇，页14下～15上，17上；卷九一，页5下～7上；徐学聚：《国朝典彙》卷三三，页12上～12下，

台湾学生书局，1965年；沈德符：《万历野获编》卷六，页156～157，中华书局，1959年。以上各书所引王谨传记：《国琛集》，《国朝典彙》及《万历野获编》最简，其余则较详尽。

3 张辅监修：《明宣宗实录》卷二〇，页517～524、531、541、543。关于汉王朱高煦造反始末，参王崇武：《明靖难史事考证稿》第七章，上海商务印书馆，1948年；赵令扬：《朱高炽、高煦兄弟争位浅议》，《明

其二陈符乃奄人，爷爷赐与二宫人何所用，直言此二事为大。上大怒，命割其舌，行刑者即它校尉也。少削其炎，不大去之，上命持去，饿七日。来说既入狱，诸校更以肉饵啖之。七日奏李不死。上令再饿七日，校啖之如初。又七日，奏不死。上曰：‘岂神仙乎？’放之。既出，人遂呼为‘李神仙’。”¹ 此处所言“陈符”与《日记》记事巧合，疑其人为陈芜之误，可见赐予两夫人确有其事，至于其养子陈琳（王春，又作“椿”）事迹则史无可征。

三、叶盛又引陈循撰墓志云：“东夷、北虏、西戎、南蛮窃发，芜皆与征行”，意谓宣宗即位后王谨屡次参与出征，但语焉不详。按宣德元年朝廷用兵交趾，二年平四川松潘蛮反叛，击退蒙古侵犯开平，三年（1428）又平广西诸蛮乱事，征讨频仍，但未见王谨参与。三年八月至十月宣宗出巡京畿东北隅，扈从大臣将军甚众，作为亲信内侍，王谨亦应在行列，不过未见记载。² 《宣宗实录》于宣德五年（1430）六月甲申，始记王谨与太监王安（即女真人不花都）率兵出征曲先卫。记云：“朝使自西域还及西域贡使至，俱言曲先卫都指挥散即思数率所部邀劫往来使臣，梗塞道路。上命都督佥事史昭充副总兵，都督佥事赵安充左参将，都督佥事王彧充右参将，同太监王安、王谨率兵征之。勅昭等曰：‘曲先之人，朝廷待之素厚，今悖恩作过，劫杀往来使臣，特命尔等率兵问罪。若改能改过顺服，宜抚绥之。如复不悛，即进兵讨之。’”同年十二月癸巳史昭等还朝上奏平定曲先乱事，可见宣宗信任又赏识王谨的领军之材³。

四、宣德六年（1431）底有司揭发，内官袁琦及安南籍内使阮巨队等十人往广东等处公干时以采办为名，虐取军民财物，法司议罪应死，而宣宗下令：将琦凌迟，而斩巨队等，以儆儆尤。《宣宗实录》是

年十二月乙未下云：“内官袁琦，内使阮巨队、阮浩、武莽、武路、阮可、陈友、赵谁、王贵、杨四保、陈海等伏诛。初，巨队等往广东等处公干，而以采办为名，虐取军民财物。事觉，下锦衣卫狱。究其由，皆琦指使，于是籍其家，金银以万计，宝货锦丝诸物称是。又所用金玉器皿僭侈非法，皆四保与海为之。法司议罪应死。上命凌迟琦而斩巨队等十人。时内官裴可烈亦以贪暴下锦衣卫狱死。丙申。上谕右都御史顾佐等曰：‘……尔都察院揭榜晓谕中外。……’同时，宣宗借此机会谕告王谨及吴诚等太监，著其揭榜昭示内官人等使须应守法事上，不得恃宠作威，害民取财，若违法贪虐，国法不赦。《实录》续言：“上退朝，御干清宫，谕太监王谨、吴诚等曰：‘朕即位以来，念内官内使随侍勤劳，恩待甚厚，屡戒谕之，令谨守法度，勿罹刑辟，永享太平。其间有能小心忠谨，朕待之加厚。不意袁琦孤恩负德，越礼犯分，欺瞞朝廷，受人嘱托，私遣内使出外，假以干办，虐害官吏军民，百计索取金银财物，数以万计。下人街冤，归怨于上。……琦已伏诛。此非朕欲罪之，杀身之祸，实其自取。尔等其揭榜昭示内官内使及小火者，能守法事上，不恃宠作威，不害民取财者，鬼神佑之。若违法越礼，惟务贪虐，鬼神不佑，国法不赦。若先尝有过，后能改悔，朕亦以无过待之。’”⁴ 于此可见其时宦官滥权违法、贪婪害民的严重性。宣宗以此语于王谨及吴诚，足见二者为当朝的亲信太监。

五、宣德八年（1433）六月，郑和第七次下西洋的舰队回还，根据时人记载，王谨奉敕率多名安南籍宦官赴太仓封船及检验货物。按今人郑一钧等考证，郑和是年四月于古里病逝，由太监王景弘统领宝船

清史集刊》1985年第一辑，页1～14；赵中男：《宣德皇帝大传》第三章，辽宁教育出版社，1992年。

¹ 见李枏编辑：《历代小史》卷七九，页49上～49下，上海：商务印书馆影涵芬楼刊本，1940年。

² 宣宗初年有关征战四方及出巡京畿东北隅经过略见《宣宗实录》卷一五，页395；卷二七，页723；卷二九，页768；卷四一，页1019；卷四六，页1137；卷四七，页1147。

归来。此事苏州知府况鍾（1383～1443）在是年五月十五日所撰《留官賑饥办差奏》记云：“现奉勘合西洋宝船回还，蒙差太监王谨等前来封舶，正在嘉定地方宝山刘家港停泊封舶。”况鍾当时负责勘合西洋宝船回还，故此目击其事。释全撰《大明故司礼太监兴公（安）之碑》又记：“甲寅岁（宣德九年[1434]），太监王景□（弘）等□□□货宝来归，公奉命往视□□□物。”兴公指兴安（1389～1459），亦安南人，时任长随奉御，谅为王谨随从，在封船后往视察带返货物。按祝允明《前闻记》详载郑和第七次下西洋的日程，从宣德五年闰十二月六日于南京开舡，至八年六月二十一日进太仓，七月六日到京，十一日关赐奖衣宝钞，则王谨及兴安等当于到太仓封船后随同宝船返南京，并以钦差身分在京代皇帝行赏赐¹。此次王谨以钦差身份封船及检验货物有特殊意义，因为宝船可能携回郑和遗骨，需要隆重小心处理。有学者认为，郑和死后应按穆斯林仪俗就地葬于古里，而传说又称他葬于于苏门答腊或爪哇；从古里回南京的海程需时四月，夏日炎热，尸体难免会腐化，就地而葬合乎情理。不过，上述各地均未发现郑和墓葬遗迹，难以附和其说；因此又有学者认为郑和死后就地火化，其骨灰运回中国土葬，而南京牛首山周昉村为郑和的实墓，西麓的则为衣冠塚。王谨、兴安两位都是宣宗恩宠的安南籍宦官，差他们处理这一类任务，无疑是由于二者的特殊背景²。

六、宣宗长子朱祁镇嗣位，是为英宗（1396～1449在位；1457～1464在位），留用不少前朝内侍，除王谨外，宠信的金英（1394～1456）及兴安都是

安南籍宦官。不过登基未久，英宗即据兵部核实甘肃总兵官、太监等官佔据的田亩六百余顷，裁定西宁侯宋琥、太监王安、王谨、崇信伯费献及都督刘广、史昭五人所佔超额的报告，下谕只能以八十六顷存留各家官属自种食用，其余拨与无地军余耕种，对各人的滥权佔地加以整饬。《英宗实录》正统二年（1437）五月丙午下载：“初，镇守甘肃总兵官、太监等官占据田亩。侵害水利。事闻。上勅兵部侍郎柴车等核实斟酌田地肥瘠，各官家口多寡，量存与之，余悉发屯兵耕种。至是，奏报西宁侯驸马都尉宋琥、太监王安、王谨、崇信伯费献、都督刘广、史昭共占田六百余顷，内以八十六顷存留各家官属自种食用，余田五百一十六顷拨与无地军余耕种。从之。”³据此计算，王谨等人平均各自佔地百顷有余，而清理后只留存十分之一强，可知诸人滥权佔地的恶习，但并无其他处分。王谨等超额占地当始于先朝，足证前此宣宗谕告诸太监不得滥权违法、贪婪害民等恶劣行为并无预期效果。

七、王谨在英宗前朝的活动，仅见《英宗实录》记其于正统十三年（1448）底与太监（曹）吉祥提督神机銃炮，参与征勦福建反贼邓茂七党羽。按邓茂七沙县人，原巡警总甲，因劫杀富民拒捕，纠众倡乱，于是年八月起兵攻沙县、尤溪，围延平，杀害官民甚众。朝廷诏御史丁瑄招讨，又令都督张楷、刘聚率兵随行，继以盗贼日炽，江浙乱民响应，遂于十一月征召宁阳侯陈懋等统领大军征剿。《实录》是月丙戌条载：“命宁阳侯陈懋征夷将军印充总兵官，保定伯梁瑤充

1 见况鍾：《留官賑饥办差奏》，《明况太守龙冈治苏政绩全集》卷一〇，页10下，乾隆二十九年[1764]刊本；梁绍杰辑：《明代宦官碑传录》页71～72，《大明故司礼太监兴公（安）之碑》；祝允明：《前闻记》，《丛书集成》本，页72～75，上海商务印书馆，1937年。关于郑和之于宣德八年四月卒于古里，见郑鹤声、郑一钧：《郑和下西洋史事新证》，《中华文史论丛》1985年第3辑（9月），页63～70；及郑一钧：《论郑和下西洋》页334～339，海洋出版社，1985年。兴安的事迹详陈学霖：《明代安南籍宦官史事考述——金英、兴安》，页66～81。

2 有关郑和墓葬地及各种议论参王引：《郑和家世及其墓葬考略》，《海交史研究》1985年第1期（6月），页70～73；及郑一钧：《论郑和下西洋》页3383～3389。又参葛晓康：《南京牛首山郑和归葬处之考证——兼考“三宝”和“三保”太监》，《郑和研究》2003年第1期（2月），页36～48；及郑宽涛：《南京牛首山弘觉寺塔地宫之谜》，《郑和研究》2005年第2期（5月），页35～43。

3 见孙继宗监修：《明英宗实录》卷三〇，页599，台北中央研究院历史语言研究所校勘，1963年。

左副总兵……统帅在京神机五军及浙江、江西等都司官军，太监（曹）吉祥、王谨提督神机銃炮，征勦福建贼。”王世贞《弇山堂别集·中官考》于此评论云：“按此监枪内臣之始”，甚有见地¹。据史家考证，张楷（1398～1460）监大军讨贼，至建宁，顿不进，招讨端赖丁瑄，颇有战功，而陈懋等大军低达后与之会合，全面进剿，贼众溃败。《实录》十四年二月丁巳载，大军是日诛邓茂七于延平作总结云：“茂七伪称‘剗平王’，设官属，胁从数万众，延蔓八府，破二十余县，东南诸郡皆骚动。至是沙县民罗汝先跪为从贼。诱之复攻延平，御史丁瑄督官军分路冲击，贼大败，茂七为指挥刘福追及，斩之，禽杀无算。于是招抚沙、尤、南平民为所胁从凡五百一十百户二千五百口。”事后张楷威胁丁瑄图冒功，依违具奏，然刘福为不平，上诉朝廷，于是诏责瑄具状，而楷等皆获罪²。王谨于是役充任提督神机銃炮，足见其人不但能统军，亦熟悉神机火器的运作。其实，安南人善制火器，《明史·兵制》有记载。降明的王子黎澄（1374～1446），即黎季犛长子，黎苍之兄，便专擅其艺。澄上献“神枪法”，成祖诏官之，使督造兵仗局统箭火药。有明之得交趾火器自此始，故史称“军中凡祭兵器，并祭澄”，不啻奉澄为“火器之神”。澄于正统十年（1445）升工部尚书，明年卒，年七十三，其子叔林（1401～1470）继父职，仍专造军器，成化时官至工部右侍郎，六年卒于官，时年七十，父子功勳甚著³。

八、王谨在英宗于正统十四年七月亲征蒙古也先，在怀来土木堡兵败被掳之后，侍奉皇弟朱祁钰代位为景帝（代宗），但未几因病去世。王谨的卒年，《实录》无载，叶盛《日记》但言其于“景泰中疾，命太医官八人络绎齎御药往视，中官遗金帛饮饌、问安否不绝于道。既卒，官其族与其从者十二人，赐祭，赐帛，赐钞五十万缗”云云。皇室赐赉如此丰厚，可见谨生前得到景帝宠遇。叶盛未透露王谨卒于何时何地，今据下揭葛寅亮《金陵梵刹志》记载，谨卒后其南京故宅在景泰三年六月被改为承恩寺（在今三山街与内桥之间），因此可推定系卒于此时之前，即景泰二年（1451）或三年（1452）。按前考谨于永乐五年入明时约十余龄，则享寿应在五十余至六十岁之间。按记载，景帝又令在南京郭外南城泰北乡，北去聚宝门三十里，南去牛首山弘觉寺五里建外承恩寺，近人认为应是王谨归葬之处。不过，王谨一向在京师侍奉诸帝，又未曾迁任南京太监，何故葬于郭外南城，是否与其曾处理郑和遗骨归葬牛首山，获得赏赐当地府邸，或是与特别喜爱其地，而南京向有宦官墓葬有关，文献无徵，仍是一个谜团⁴。

九、《日记》又言：“内臣恩宠鲜有出其右者。盖芜又有保抱王子之功，志祕不言也。”此处解释王谨获得景帝恩宠之原故极有史识。按朱祁钰在登基后为要巩固地位，以皇太后孙氏在英宗蒙尘后册立的皇储朱见深（后之宪宗 [1465～88 在位]）幼冲为借口，

1 有关邓茂七贼众在福建起事经过，见《英宗实录》卷一六九，页3265；卷一七〇，页3281～3282；卷一七一，页3290，3297～3298，3300；卷一七二，页3302～3306；卷一七三，页3323～3325。王世贞评论见《弇山堂别集》卷九〇，页17上。参《明史》卷一〇《英宗前纪》，页137；卷一六九《丁瑄传》，页4467～4469；谷应泰：《明[朝]史纪事本末》卷三一，上海商务印书馆，1936年；及夏燮：《明通鑑》，卷二四，页966～973，中华书局，1959年。邓茂七传记见Hok-lam Chan, “Teng Mou – ch’ i,” DMB, vol.2, pp.1275 – 1277. 近人研究见徐天胎：《明代福建邓茂七之乱》，《福建文化》第一卷第四期（1941年12月），页11～30；田中正俊：《邓茂七の乱所伝について—双槐岁抄とく監軍略—》，《清水博士追悼纪念明代史论丛》，页637～672，东京大安书店，1962年；及Kai Filipiak, “Der Bauernaufstand des Deng Maoqi 1448/1449 als Ausdruck einer Zäsur in der Geschichte der Ming

— Dynastie”, Monumenta Serica 54 (2006), pp. 119 – 148. 王谨提督神机銃炮征勦贼众见p. 138.

2 见《英宗实录》卷一七五，页3363～3364；卷一七六，页3390～3391，3399～3400。考证参夏燮：《明通鑑》卷二四，页972～973。

3 见《明史》卷九二《兵四》，页2264。黎澄事迹详张秀民：《明代交趾人在中国的贡献》页56～67。

4 有关承恩寺的记载，见下注29。外承恩寺所在地见何孝荣：《明代南京寺院研究》页149，中国社会科学院，2000年。考证参郑自海，郑宽涛：《浅谈宦官佛教信仰与王景弘葬地新观点》，载朱明元主编：《王景弘与郑和下西洋》页259～260，香港天马图书公司，2004年。按南京有宦官墓葬群，已有不少出土墓志，详周裕兴：《由南京地区出土墓志看明代宦官制度》，载朱诚如，王天有主编：《明清论丛》页135～143，

图谋改立己子朱见深（1440？～1453），作为总揽大权的第一步。当时附和的内侍，除王谨外便是金英与兴安，都是权重一时的安南籍宦官。根据记载，其事始于景泰三年四月，由广西土官都指挥黄王宏（？～1454）上疏请讨论易储触发，礼部尚书胡濙（1375～1463）为迎合帝意，便召文武群臣会议，众人意见不一，而兴安厉声呼喝，大臣遂不敢犹豫，纷纷和议。景帝便于五月二日册立是年十二岁的朱见济为皇太子，更封原皇太子为沂王。王谨是时或已不在人世，然而生前肯定与金英、兴安同声支持易储，因此死后获得皇帝厚赉。不过，朱见济于景泰四年（1453）十一月夭逝，因此景帝的策划落空，朝廷又再酝酿复立朱见深，但到临终时尚未论定，至英宗复位后始得解决¹。

十、及英宗于景泰八年（1457）正月乘皇弟病重，夺门成功，重登帝位，启元天顺。不少往昔侍奉景帝的宦者都遭贬谪，而其亡者所遗的土地财产亦为没收转移。王谨的庄田，便被英宗改赐与襄助其回銮的司设监太监曹吉祥。《英宗实录》天顺元年（1457）二月庚申载：“以故太监刘顺、王谨等庄田赐太监曹吉祥。”不过，五年（1461）七月，吉祥及其姪钦以策动防守皇城蒙古达军谋反罪伏诛，其财产亦被籍没。《实录》云：“庚子。司设监曹吉祥及其姪昭武伯钦等

反，命怀宁伯孙镗等率官军讨之。钦败死，执吉祥下狱。……癸卯。曹吉祥伏诛。上出吉祥，命群臣廷鞠之，具伏，命磔于市，并磔钦、（其兄都督）铎、（及堂兄）濬等尸以徇。”吉祥财产被籍没，因此昔日得诸于刘顺、王谨等庄田亦回归皇府²。

王谨的行事需要补充的是，他对佛教的信从及对佛事的参与。在这方面，他对西藏佛教特别热衷，与青海安多藏区的高僧、岷州大崇教寺的始创者班丹割释（藏文全名为 dpal ldan bkra shis dpal bzang po）关系密切。班丹割释永乐、宣德记载称班丹扎失，英宗时始书此名。康熙《岷州志》称本卫人，俗姓后氏，为望族元都元帅阿波赤之后。五岁披剃为西僧，永乐时奉诏入京授僧录司禅教，赐予甚隆，随奉使乌斯藏。宣宗即位后（1425）诏封为“净觉慈济大国师”，英宗继立后又加封为“西天佛子大国师”。景泰三年十月，景帝封班丹割为“大智法王”，赐以诰命，由是成为继哈立麻（1384—1415）、昆泽思巴和释迦也失之后，第四位被敕封为法王的藏传佛教僧人，与明皇室亲近而具有尊崇的宗教地位³。这样使班丹割得与内廷宦官接触，传法招徕，王谨便是一位十分虔诚的信徒，与大国师有密切的交往。陈循《芳洲文集续编》卷二收有《西天佛子源流录序》一文，内称王谨于班

第一辑紫禁城出版社，1999年12月。但至今仍未发现陈循所撰王谨墓志。

1 有关史事见《英宗实录》卷二一五，页4629～4633。又略见《明史》卷三百六《广西土司二》，页8235～8236；卷一六九《胡濙传》，页4534～4537；卷三百四《宦官·兴安传》，页7770。参 Ph. de Heer, *The Care-taker Emperor. Sinica Leidensia*, vol. XVIII (Leiden: E. J. Brill, 1986), pp. 80—83; 赵毅、罗冬阳：《正统皇帝大传》，辽宁教育出版社，1993年）页177—188；及白新良、王琳等：《正统帝·景泰帝》页204～211，吉林文史出版社，1996年。景帝之册立朱见济为皇太子见《英宗实录》卷二一六，页4641～4652；见济之卒（谥怀献太子）载：《英宗实录》卷二三五，页5131。又参陈学霖：《明代安南籍宦官事迹——金英、兴安》，页220～222，238～244。

2 见《英宗实录》卷二七五，页5860。曹吉祥与曹钦谋反事件始末，见《英宗实录》卷三七五，6777—6781，6783—6784；王世贞：《弇山堂别集》卷九一，页20下～23上；《明史》卷三百四，页7774～

7775。参 Edward L. Dreyer, “Ts’ao Chi — hsiang,” DMB, vol. 2, pp. 1298—1299. 详细研究见 David M. Robinson, “Politics, Force and Ethnicity in Ming China: Mongols and the Abortive Coup of 1461,” *Harvard Journal of Asiatic Studies* 59.1 (June 1999), pp. 79—123.

3 见《宣宗实录》卷一二，页326；《英宗实录》卷二二二，页4811。班丹扎失释事迹详佚名撰：《西天佛子大国师班丹扎释寿像记》，此碑已残，拓本见北京图书馆金石组编：《北京图书馆藏中国历代石刻拓本汇编》第51册页79，中州古籍出版社，1990～1991；又见陈循：《西天佛子源流录》，载《芳洲文集续编》卷二，页22上～23上。其他资料见田而穰、郭京范纂辑：《岷州志》（康熙四十一年[1702]刻本）卷一六《仙释》，页2上～3；卷一七《艺文上·纶音》，页5下～6上。参杜常顺：《明代宦官与藏族传教》，载田澍、王玉祥、杜常顺主编：《第十一届明史国际学术讨论会论文集》页698～699，天津古籍出版社，2007年。

丹扎失“尤所崇信契合，间绘述其世出功行、遭遇之隆，萃为一帙，镌梓以广其传，而题曰《源流录》”¹。可知王谨以信徒身份曾为大国师纂辑一部家谱兼个人传记性质的著作，题名《西天佛子源流录》。此书不传，据陈氏序文，《源流录》追索班丹扎失的家世渊源，并详细叙述其行迹、事功及所获皇家眷待诸事。目的显然是彰显其事功及所得荣耀，所述内容与藏文史籍记载一致²。此外，王谨又在国师驻锡的京师大隆善寺为其立《西天佛子大国师班丹扎释寿像记》。此碑系王谨与僧录司右觉义某等于宣德十年（1435）立，内容叙述班丹扎失事功行业及所承明皇室种种恩宠，大概是王谨等信徒为庆寿而作。王谨与班丹割释过从之密、奉信之诚由此可见。据碑文可知，作为藏传佛教的信徒，王谨也受取藏式法名。碑文王谨自署“御用监太监王谨法名扎释端竹”，“扎释端竹”系藏语 bkra — shis — don — grub 的译音，意为“吉祥胜意”³。

此外，王谨对释门的信从，今日北京西山法海寺内保存的铜钟又有见证。按此铜钟铸于正统十二年（1447）四月，钟上铸有以御用监太监李童（法名福善）（1389—1453）为首之助缘人1154位，王谨列第五，在太监王振（？—1449），僧保之后（页28）。李童为建造法海寺出主力的御用监太监，与郑和及主持下西洋的宦官友善。此一珍贵资料显示王谨对寺院佛事

乐善捐施，而又与经营下西洋的宦官群体关系密切⁴。

王谨身后，位于南京中城铨功坊的故居改为承恩寺，其体制规格详见《金陵梵刹志》卷二十三⁵：

中刹 承恩寺（勅赐）

在都城铨功坊，坊地西南去所统天界寺四里，旧内旁王御用监故宅，景泰间改为寺，仍勅赐额名，近加修葺，禅院改建于大殿之后，山门内沿径新植松杉栏楯，郁然增丽。所领小寺曰“亭子巷”，“观音庵”，“佑国庵”，“伞巷观音庵”。

殿堂 大山门 壹楹 金刚殿 叁楹
天王殿 叁楹 正佛殿 伍楹 左观音殿 叁楹

伽蓝殿 壹楹 右轮藏殿 叁楹 祖师殿 壹楹 回廊 共贰拾楹 方丈壹所 拾贰楹

僧院 四拾捌房 基址壹百柒拾贰丈东至旧内门，南至三山街，西至官街，北至旧内园墙

禅堂 大门 壹楹 禅堂 伍楹 十方堂 叁楹 斋堂 肆楹 静室 肆楹 厨房 伍楹

公产 向南廊房 壹拾壹间 房地 四

1 陈循：《西天佛子〈源流录〉》原文如下：“凡世之得道于佛者，析其源不可以浅而窥，沿其流不可以近而既，何也。源之出必丰满而具足，然后有以达其流。流之行必盛大而永久，然后有以验其源。沂流而穷源其深莫究，自源而徂流其远莫竟，盖有得于西天佛子之是录矣。佛以慈悲方便为性，以利益有情为惠，以警导迷误为忠，以无间人我为得，而以皈响中土为大知识。祝圣保民为大功德，使世之从事于佛者，能性其性而惠其惠，忠其忠而得其得，用其大知识于当时，修其大功德于永久，则足以益源而助流，其为得道于佛，夫孰之能御哉。若今累封弘通妙戒普惠善应慈济辅国阐教灌顶净觉西天佛子大国师班丹扎释者，庶几乎其人也。大国师其先本波忒国三叠人，元有为都元帅曰阿波赤者，大国师曾祖也。都元帅生五子，长札释巴袭其职，与其诸弟共建僧寺凡百有八。札释巴生十有八子而为僧者三人。一为元国师，有高行。一住持五台山祥符寺，一临洮吉祥寺，而有为院判曰藏卜巴者，与其夫人包氏生子四人，其季大国师也。大国师之先世具载此录，其源固不可以浅而窥矣。至其履历功行，又莫非出于性其性而惠其惠，

忠其忠而得其得，用其大知识，修其大功德之所为，则继今以往其流可以近。圣朝崇赏佛氏之教，凡能利济于国家生民者，则必眷其行而褒之，顺其好而处之，因其劳而无赉之，表其善而曝之。若我太宗、宣宗、今上皇帝大恩德之被冒于大国师者，盖诚寡遇而稀见，见其幸为何如哉。御用监太监王公瑾于大国师尤所崇信契合，间绘述其世出功行遭遇之隆，萃为一帙，镌梓以广其传，而题曰《源流录》，俾徐某来属序于首简。惟大国师利济之心无穷，则太监王公好善之心无负，而于是录不永有徵也哉。”（页22上—23上）

2 参智观巴·贡却乎丹巴绕吉（吴均等译）：《安多政教史》页640—643，清同治四年〔1865〕本，甘肃民族出版社，1989年。

3 见上揭《西天佛子大国师班丹扎释寿像记》。

4 参郑自强：《明御用监太监李童为郑和研究留下诸多课题》，《郑和研究》2005年第四期（5月），页28，全文见页26—30。

5 葛寅亮：《金陵梵刹志》卷二三，页1上—2下。参何孝荣：《明代南京寺院研究》页100—102。

间半 向西廊房 贰拾间 房地 壹拾壹间
 禅堂 向南廊房 壹拾贰间 向西廊房
 壹拾贰间

藏经护勅 文同天界 景泰三年六月
 十五日

其后附录成化三年（1467）南京翰林学士王撰的《记略》，详细描述其情况。

承恩寺记略 明南翰林学士晋陵王

承恩禅寺在南京旧内之旁，前御用监王公之故第。公既歿，改宅为寺，勅赐今额而复哀，其余资加缮冶焉。寺袤五百有四十尺，广杀其袤二百尺有奇，其东北皆附禁垣。南辟山门，门侧列肆余七十楹，连櫺以达于西，皆俯临通衢。歲入僦费以资焚修而复其廛租。由山门入，施重门以次，为殿者六，位置中严而翼以钟楼。缭以廊庑。他凡禅堂、丈室、僧庐，以至斋庖、库庾之所又百二十有四楹。大低皆因其旧而增新之，而易其榱桷加以榜署，崇彼象设邃密，靓雅足观矣。成化三年七月

此则资料甚珍贵，不特可以补充王谨的行事，亦为明代宦官参与京都寺院的建造提供具体的事例。

最后，王瑾的后人尚有一则资料。按前言王瑾

有养子陈琳，宣宗令更名王春〔又作“椿”〕，然事迹不详。今检《宪宗实录》，成化十八年十二月乙丑朔（1483年1月9日）下载：“锦衣卫指挥同知赵璟卒。璟字廷璋，山西阳曲县人，太监陈芜家人。从征福建，以功授锦衣卫百户。乙亥（1455）征湖广苗，升副千户。成化乙酉（1465）理镇抚司刑，己丑（1469）升正千户。癸巳（1473）命佾指挥事，丁酉（1477）复命兼理刑，戊戌（1478）进同知。至是卒。讷闻，谕祭如例。”此处之太监陈芜即王谨，如是可略知其家人情况，但未悉赵璟与前述之养子陈琳（王春“椿”）关系若何。聊记于此以备他日探究¹。

综合以上，王瑾的宦业虽然不及同族的内侍如阮安、金英及兴安之昭著，但从其历侍三朝帝皇一鳞半爪的记录，虽或不免有中官滥权占地之过，但屡屡凸显其忠诚事上与军政才干能，因而获得诸帝的赏识恩宠，从而巩固安南籍宦官的地位，对朝政有重要的影响，治明史者宜鉴识之。至于其晚年皈依释氏，从事多种崇佛活动，又可为明代宦官对佛教的诚心向往的一个重要例证。

〔作者单位：美国华盛顿大学亚洲语言文学系〕

（责任编辑：张 露）

1 张懋修：《明宪宗实录》卷二三五，页3992，台北中央研究院历史语言研究所校勘，1964年。